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100029臺北市中正區羅斯福路一段
97號13樓

聯絡人：黃泰豐

電 話：02-77367704

電子郵件：e-s521@mail.kl2ea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苗栗特殊教育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2月26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資字第112018256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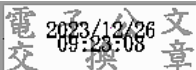
附件：國立中興大學函、課程表 (0182567A00_ATTCH1.pdf、0182567A00_ATTCH2.pdf)

主旨：函轉「113年度教育體系資安專業訓練課程-資安政策法規標準」，敬請派員參加，並准予上課期間公差假登記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國立中興大學112年12月21日興計字第1121200274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滿足資通安全專職人員以外之資訊人員，每人每2年需3小時之資通安全專業課程訓練，教育部委託教育機構資安驗證中心（國立中興大學承辦）辦理旨揭課程。
- 三、報名手續：一律採網路報名。請學員至驗證中心網站進行報名，額滿為止，網址：<https://iscb.nchu.edu.tw/>。
- 四、本課程結束後將有課後測驗，通過測驗即核發研習證明。
- 五、如有其他未盡事宜，請洽執行單位(教育機構資安驗證中心)王筱渝小姐，電話(04)22840306轉786。

正本：各國立高級中等學校、各國立國民小學

副本：  2023/12/26 09:28:08

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執行

裝



訂

線



國立中興大學 函

地址：40227臺中市南區興大路145號
聯絡人：王筱渝
聯絡電話：04-22840306#786
電子信箱：why@nchu.edu.tw

受文者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2月21日
發文字號：興計字第1121200274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文 (A09550000Q112120027400-1.pdf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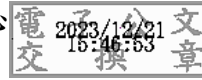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檢送「113年度教育體系資安專業訓練課程-資安政策法規標準」(如附件)，敬請派員參加，並准予上課期間公差假登記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滿足資通安全專職人員以外之資訊人員每人每2 年需 3 小時之資通安全專業課程訓練，教育部委託驗證中心辦理旨揭課程。
- 二、報名手續：一律採網路報名。請學員至本中心網站進行報名，額滿為止，網址：<https://iscb.nchu.edu.tw/>。
- 三、本課程結束後將有課後測驗，通過測驗即核發研習證明。
- 四、如有其他未盡事宜，請洽執行單位(教育機構資安驗證中心)王筱渝小姐，電話(04)22840306轉786。

正本：公私立大專校院、各直轄市及縣市教育網路中心、教育部體育署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、教育部青年發展署、國家教育研究院、國家圖書館、國立海洋生物博物館、國立自然科學博物館、國立科學工藝博物館、國立臺灣科學教育館、國立教育廣播電臺、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、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、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、國立臺灣圖書館、大學考試入學分發委員會、財團法人技專校院入學測驗中心基金會、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、大學甄選入學委員會、財團法人大學入學考試中心基金會大學入學考試中心、國立中興大學

副本：教育部資訊及科技教育司、教育機構資安驗證中心



裝

訂



線